

逢甲大學 專案管理碩士在職學位學程 必選修科目表(106學年度入學學生適用)

科目名稱	一		科目名稱	二		科目名稱	三		科目名稱	四		科目名稱	五	
	上	下		上	下		上	下		上	下		上	下
必 修 科 目														
系統思考與學習型組織	3		專案管理大師講座與實務個案	3										
專案管理學	3		碩士論文	0										
學術研究倫理教育	0		碩士論文		0									
國際專案管理		3												
專案管理計畫書專題製作		3												
選 修 科 目														
風險管理	2		建設發展專論	2										
雲端專案管理		3	政府專案管理	3										
			工程專案管理		3									
			孫子兵法的系統思考和專案		2									
			高階專案管理		2									

- (1) 畢業學分：【32】學分
- (2) 本系必修：【15】學分
- (3) 本系選修：至少【8】學分
- (4) 外系選修：至少【0】學分

說明：
說明：
一、本碩士在職專班畢業總學分數為32學分(其中必修15學分、選修17學分)，本碩專班必選修科目至少需達含23學分以上。
二、每學期修習學分不得少於3學分，亦不得超過12學分。修習外系修習至多9學分(包括院綜合班)，至外系修習科目需經指導教授同意。
三、碩士論文不計入畢業總學分數。